

证券代码：002256

证券简称：兆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6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沫雯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审议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为公司、子公司、分公司及董监高等人员购买责任险，有利于完善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分公司风险控制体系，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。本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，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